

兴化市新闻信息中心 兴化市公安局 联合主办

2014 年第 6 期

总第 86 期

# 你给群众“温度”， 在他们心中就有“高度” ——来自兴化市公安局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报告

□/本报特约通讯员 吴劲松

“过去没有跟警察打过交道，不晓得你们每天为我们群众做了多少事。”前不久，我市城东镇联发村村民王宝国和家人，来到市公安局垛田交巡警中队，将一面精心制作的锦旗赠送给中队。据了解，这是3月份以来，市公安局连续收到的第三面锦旗，另外，还收到了两封感谢信。

你给群众“温度”，在他们心中就有“高度”。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该局把群众的事当做自己的事，把群众的“小事”当成大事办，真正让民警受教育，让群众得实惠，促进了教育实践活动扎实推进。

### 每一项服务都让群众感受到“温度”

近年来，市公安局行政服务等窗口部门先后推出了一系列便民、利民的新措施，但是由于行政服务涉及的范围广、人员多，各类制约服务质量的诸多不利因素影响了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为此，市公安局在部、省、市出台的一系列服务举措的基础上，通过广泛调研，研究出台了包括出入境、户政、车管、消防等在内的《兴化市公安局服务群众十项措施》。

“有困难要克服困难，要让群众在服务中感受到温暖。”该局相关负责人说，不能让困难影响服务质量。

“我打了个电话，民警就上门把父亲的户口办好了！”我市林湖乡戴家村村民沈书平高兴地说。原来，沈书平65岁的父亲沈国祥因为出生年月有误差，无法办理高龄补贴和医疗保险手续，十分着急。3月11日，沈书平了解到新服务举措后，抱着试试看的想法拨打了服务热线。果然，民警当天就上门补充了相关调查材料，仅用

两天时间办妥了全部事项。

据了解，自该局推出为“老弱病残孤”人员提供上门办证这一特色服务以来，民警累计上门服务70余人次。

### 每一件小事都让群众感受到“力度”

一些看似不起眼的小案件、小纠纷，对于群众而言就是大事情。为此，市公安局在教育实践活动中，从这些日常的“小事”入手，以社区民警为依托，成立了以“小防范、小纠纷、小案件、小帮扶、小宣传”为主要内容的“五小群众工作队”，全力帮助群众解决好身边的小事，从而让群众在每一件看得见、摸得着的小事上感受到前所未有的“力度”。

3月20日中午12点，在泰州市民兴中学读书的我市戴南镇顾某，不慎将高考资料落在了一辆出租车上。尽管事发地在泰州，但是当戴南交巡警中队民警接到顾某家人的求助后，二话不说，当即安排专门人员连夜帮助查找，最终与车主取得了联系，找回了失物。

面广量大的小矛盾、小纠纷是群众最为纠结的事，处理不当极易导致矛盾激化继而转化为刑事案件。大邹派出所针对辖区内多发的小矛盾、小纠纷，主动联合乡贤、能人、老干部组成“群众工作队”评理化解矛盾，并结合化解的小矛盾、小纠纷，就地开展警民恳谈，让群众敞开心扉诉说想法，效果明显。今年以来，大邹派出所辖区内发生的16起小纠纷全部在当场化解。

市公安局在工作中没有因为事小而降低工作力度，反而把群众的小事当做大事办，“五小群众工作队”取得了意想不到

的效果。今年以来，市公安局共帮助群众32人次，化解矛盾纠纷115起，信访投诉与往年同期相比下降了12%。

### 每一起案件都让群众感受到“亮度”

要让群众真正感受到公平正义的“阳光”，最好的做法莫过于，最大限度地增加案件办理的“透明度”，同时最大限度地维护群众的根本利益。为此，市公安局对各类案件实行“阳光作业”，广泛接受监督，对所有案件实行“逢案必回访”，直至追赃到位。

回访贯穿案件办理全过程。2013年12月26日，我市合陈镇陆谦村朱某被人合伙诈骗生猪25头，价值5万余元。由于犯罪嫌疑人均系外地人，侦查初期进展不顺，朱某心急如焚。然而，侦查人员在确认犯罪嫌疑人的身份后，多次对朱某进行了回访。3月25日，3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落网后，警方第一时间向朱某通报了案情，当得知警方正在全力追赃的时候，朱某说：“每一次警察上门，就好像感觉到了希望，心情也好了。”

维护了群众利益，更能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的“阳光”。刘某等15名受害人共计被董某等3人盗窃11000元现金。然而，董某等3名嫌疑人均系未成年人。就在刘某等受害人对挽回损失无望的时候，办案民警多次找到董某等人的监护人做工作。最终，经过民警的说服，他们全部退出了11000元现金。

“只有服务上的温度、工作上的力度、执法上的亮度，才能赢得群众的信任度和满意度，从而我们在群众心中才真正有位置和高度。”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陈浩说。

# 一场矛盾调解，真情感动三方

□/本报特约通讯员 吴劲松 通讯员 华国祥

4月2日，泰州、兴化两级公安机关的主要领导和地方党委政府的相关负责人，分别收到一封热情洋溢的感谢信——《勤政为民的好警察，令我们感激》。信是兴化市合陈镇桂山村党支部副书记陈美云写来的，讲述的是兴化市公安局合陈派出所民警徐兴红，为其化解矛盾的感人故事。三页纸，数千言，“人民警察爱人民，人民警察爱人民”的生动形象跃然于纸上。尤其令人欣慰的是，一场纠纷调解，竟然感动了当地的党委政府和双方当事人三方。

徐兴红化解的究竟是一起什么样的矛盾纠纷？他又是如何化解的呢？

### 一方当事人“身份特殊” 让另一方备受“煎熬”

我市合陈镇桂山村村民王美香系一名来自湖北的“外来媳”。她的丈夫万付的二哥万友早年外出营生，便将土地转给了王美香家种。4年前，万某将该地以每年900元的价格转给了他人养殖螃蟹。自然，土地租金被万友收了。2013年11月，王美香认为这块地已给她种了多年，租金理应由她收取。然而，一方面，万付的二哥万友常年在外，另一方面，王美香碍于兄弟关系，担心万友不同意。于是，她便向身为村干部的陈美云提出索要租金，遭拒后便到陈美云家中吵闹，矛盾由此而生。

合陈派出所社区民警徐兴红接到报警，了解情况后，及时将王美香劝回了家中。然而，事情并没有因此而结束。

此后，王美香隔三差五来到陈美云家

中哭闹。而陈美云的老公和孩子均在外打工，面对王美香频频登门，陈美云非常苦恼。更令她难堪的是，其中一次，王美香干脆脱光了衣服赖在她家不走。尤其，让陈美云为难的是，王美香的情况很特殊。她不仅性格偏执，还患上了癌症，并且家庭十分困难。

面对王美香没完没了的纠缠，陈美云万般无奈。她将所有的希望全部寄托在了徐兴红身上，希望他能想出好办法。

### 耐心、细心、热心 真情感动三方

徐兴红一次次上门调解，一次次被拒之门外。徐兴红知道，即使依法处理，对于这样一个“特别的人”，法律也拿她没办法。于是，他想到了通过帮助王美香的家庭，或者通过万付做妻子的思想工作来感化她。然而，老实巴交的万付根本拿妻子没办法，他自己的身上也常常被抓得破皮烂肉。

经过了10多次调解无效后，徐兴红找到了分管政法和民政工作的镇人大副主席张文干。他详细汇报了王美香的家庭实际困难，希望能为王美香申请低保。然而，按照政策规定，一年内申请办理低保只有两次，此时已超过了申办期。最终，在徐兴红的努力协调下，通过镇民政部门为王美香争取到了900元的扶贫救济金。

此后，王美香确实“消停”了几天。不过，不久之后她又接着到陈美云家中吵

闹。陈美云不仅家里不得安生，工作也无法开展。此时，春节将至，陈美云的精神几乎崩溃了。其实，徐兴红每当想起王美香的家庭，11岁的孩子，他的内心也很焦急。于是，他再次找到了桂山村党支部书记刘荣江商量。他重新梳理了一遍这起并不复杂却又棘手的矛盾，他认为，这起矛盾除了王美香偏执的性格之外，根本还在于土地租金。只有找到万友协商，才能解决根本问题。

终于，徐兴红在春节前找到了回乡过年的万友。结果，了解了前因后果之后，万友当即表示同意土地租金让王美香收取。至此，这起令陈美云痛苦不堪的矛盾得到了妥善解决。

调解结束了，此时，徐兴红还有一个心病。那就是王美香的低保问题还没解决，因为她还需要定期到肿瘤医院治疗。徐兴红说，等到王美香的低保手续办妥了，才能算得上真正的圆满。目前，在他的协调下，王美香已被列入了低保申办计划，相关工作还在进行中。这一切，不仅让陈美云和乡亲们很是感动，让王美香的家人更是感激不已。

张文干说，徐兴红真的了不起，他能设身处地地为当事人着想，尤其在若干次调解无效的情况下，坚持耐住性子想办法，还想得很周到、很具体，让我们镇干部都很感动。

陈美云在信上说“徐兴红不辞辛劳，来去奔波，费劲了心力，他想方设法为民政排忧，我们全家人都对他感激不尽。”

# 酒驾有所“抬头” 两名醉驾司机被刑拘

本报讯 (通讯员 吴劲松)4月16日，我市警方对涉嫌危险驾驶的犯罪嫌疑人刘某、朱某被依法刑事拘留。据了解，今年以来，我市先后有33人酒驾、51人醉驾受到依法处理，仅4月份以来，已经有12名机动车驾驶员因酒(醉)驾被处理。

随着天气日渐转暖，人们的夜生活变得越来越频繁。然而，大多数年轻人对夜宵情有独钟，但却把“饮酒不开车、开车不饮酒”的提醒置之度外。并且饮酒后，甚至醉酒后，心存侥幸，驾驶机动车，导致各类交通事故频发。对此，警方提醒广大市民：珍惜生命，拒绝酒驾！同时，广大市民要对身边的人或同桌饮酒的人及时做到善意提醒，远离酒驾危险。

# 5名多次作案的“老扒手” 被依法逮捕

本报讯(通讯员 吴劲松 张军昌)日前，5名专门在兴化市城区公交车上大肆扒窃的犯罪嫌疑人被警方依法逮捕，市民拍手称快。

今年以来，我市城区公交车上多次发生扒窃案件，受害人每次被扒窃，多则上万元，少则千余元，广大市民反映强烈。对此，兴化警方高度重视，针对扒手团伙作案、警觉性强的特点，展开了专门工作。侦查人员发现，这是一个由5名盐城籍和兴化本地的“老扒手”组成的扒窃团伙，他们时分时合，相互交叉掩护，在我市城区的公交车上疯狂作案。侦查人员在掌握该团伙成员的作案证据、明确人员身份后，先后将沙某、孙某、沈某、沈某某和丁某5名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日前，5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被依法逮捕。

另据了解，犯罪嫌疑人沙某拒不交代犯罪事实，最终警方通过固定过硬证据以“零口供”对其执行逮捕。

# 一名农民工多次讨薪未果绝望自杀 王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 刑拘在逃 长沙落网

本报讯 (通讯员 吴劲松 唐启明)4月7日，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的王某，被兴化警方从湖南长沙押回，日前依法向检察机关提请逮捕。

据了解，王某系某建筑工程的包工头。2013年2月至2014年1月期间，王某恶意拖欠邹某、陈某等23名农民工工资32.8万余元，随后逃匿。本应用来支付农民工工资的钱被王某挥霍殆尽。更严重的是，2月28日，邹某因多次讨薪未果，绝望中在家自杀。警方立案侦查后，依法对王某刑事拘留并上网追逃。3月31日，王某在湖南长沙被警方抓获。

鉴于王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已造成严重后果，兴化警方遂依法向人民检察院提请批准逮捕，王某也将再定罪量刑中受到加重处罚。



第六届“中国·兴化千垛菜花旅游节”开幕以来，人流、车流量剧增，迎来了一个又一个旅游高峰，安保压力空前。我市警方全力以赴保安全、保畅通，为广大游客营造良好环境，树立良好形象。图为民警在缸顾菜花景区维护秩序的情景。

戚兴杰 摄